

新中國的基本建設 新中國的基本建設

——国防工业卷

陈平 刘国冬 秦文 主编

国防工业出版社

新中国的基本建设

——国防工业卷

陈平 刘国冬 秦文 主编

国防工业出版社

内 容 简 介

本卷按国防工业的六个主要行业——兵器、航空、电子、船舶、核、航天——的顺序，分别叙述了三十六年来的主要基本建设成就和经验、教训。适于国防工业部门和其他工业部门的领导干部，从事基本建设工作的工程技术人员和业务、管理人员，以及国防工业部门的广大职工阅读。

(内部图书，注意保管)

新中国的 basic 建设——国防工业卷

陈平 刘国冬 秦文 主编

*
国防工业出版社 出版
怀柔胶印厂印刷 内部发行

*
850×1168 1/32 印张 5 插页 24 134 千字

1987 年 9 月第一版 1987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01—18,000 册
统一书号：N15034.3327 定价：2.50 元

《新中国的根本建设——国防工业卷》

编撰人员名单

编辑委员会成员

(以姓氏笔画数为序)

马中俊	王春雨	刘国冬
刘正惠	陈平	李鹰翔
秦文	顾光顺	梁峰

主编

陈平 刘国冬 秦文

参加编撰人员

兵器工业:	李先溥	王彬良
航空工业:	刘正惠	孙伟迪
电子工业:	毛辉义	黄世何
船舶工业:	杨士心	倪瑞樽
核工业:	王禾	贺正祥
航天工业:	张锡祁	施清生

前　　言

中国自一八六一年清朝政府在安庆创办“内军械所”起，开始了军事工业的建设，在将近九十年的漫长岁月中，发展十分缓慢。直到一九四九年十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时，仍然只能制造步枪、机枪等数量不多的轻武器，而且主要原材料、模具等都得依赖进口，技术落后，基础薄弱。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经过一九五〇年到一九八五年三十六年的建设，中国的国防工业取得了巨大成就，不少行业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不仅能制造各种火炮、飞机、坦克、车辆、舰艇、电子技术装备等常规武器，而且还能制造导弹、核武器以及各种用途的人造地球卫星，生产所需的各种原材料也已立足国内。中国人民解放军各军兵种已经全部使用国产的现代化武器装备。

三十六年中，从整个国防工业的建设历程看，经历了如下几个阶段。一九五〇年到一九五二年，是国防工业恢复性建设阶段，这一期间，在把解放区的军工厂和接收的国民党政府的军工厂合并、调整的同时，为适应抗美援朝战争的需要加强了恢复性的建设。一九五三年到一九六四年，是国防工业第一次建设高潮，经过十二年的建设，奠定了国防工业现代化建设的初步基础。一九六五年到一九七五年，是第二次建设高潮，建设重点转向中国战略大后方，建立了国防工业的后方基地，改善了布局，增强了保卫祖国的防御能力。一九七六年到一九八五年，建设重点放在发挥国防科研、生产优势，积极开发民品，军民结合，使国防工业能更好地为四化建设服务。

三十六年中，国防工业建设的道路是不平坦的，有胜利的喜悦，也经历了曲折和坎坷。本卷将按国防工业的六个主要行业分别叙述三十六年来的主要建设成就和基本经验教训。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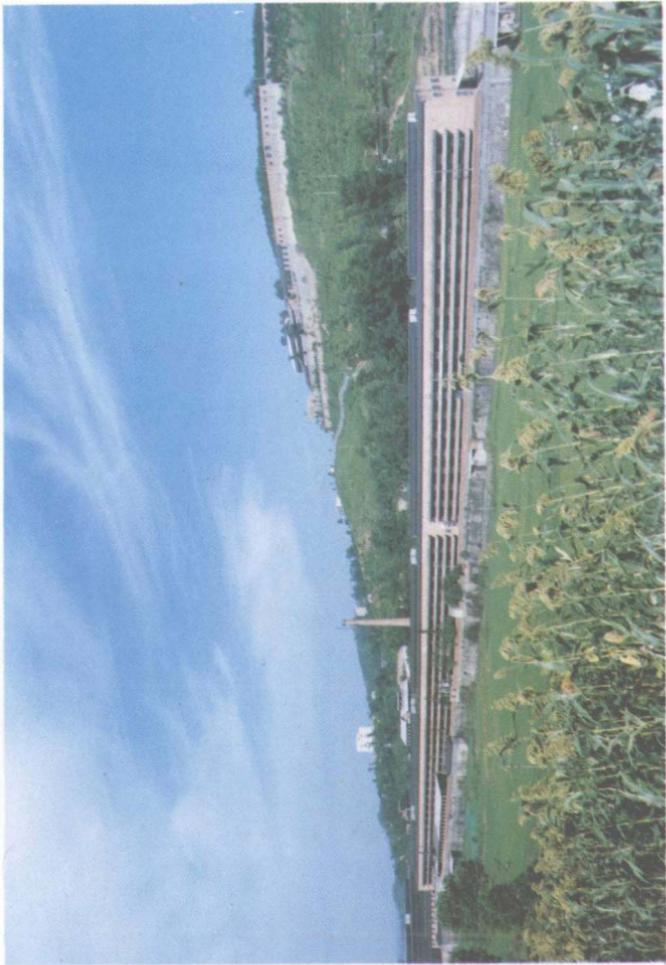
兵器工业	9
装备搬迁和技术改造.....	11
兵器工业体系的初步建成.....	15
两重任务,两套本领.....	21
改善战略布局,扩大生产能力.....	25
在调整改革中开创兵器工业建设新局面.....	29
航空工业	45
从零开始,艰辛创业.....	46
飞跃发展,奠定基础.....	48
全面建设,成长壮大.....	55
调整布局,转战三线.....	61
引进技术,改革创新.....	67
基建队伍的锻炼成长.....	73
电子工业	85
艰苦奋斗,创业奠基.....	85
自力更生,发展壮大.....	88
三线基地建设.....	93
在调整的基础上进行技术改造.....	98
地方电子工业建设.....	104
船舶工业	119
以舰艇转让制造为重点的建设.....	122
以内地建设为主的十五年.....	128
以船舶出口为突破口调整基本建设投资方向.....	134

核工业	151
核科学 研究 基地建设.....	152
核 工业 基地建设.....	154
调整布局,建设三线.....	164
实行军民结合的方针.....	166
航天工业	177
坚持自力更生,创建 航天 科研基地.....	181
调整 战略 布局,形成 航天 工业体系.....	189
挖潜、革新、改造,实现 航天 技术飞跃.....	195
后记	202

兵 器 工 业



周恩来总理在靶场观看坦克
(一九五九年十月十六日)



383 厂 机械加工厂 房外景



5409 厂钢结构厂房



特种炮弹总装车间正在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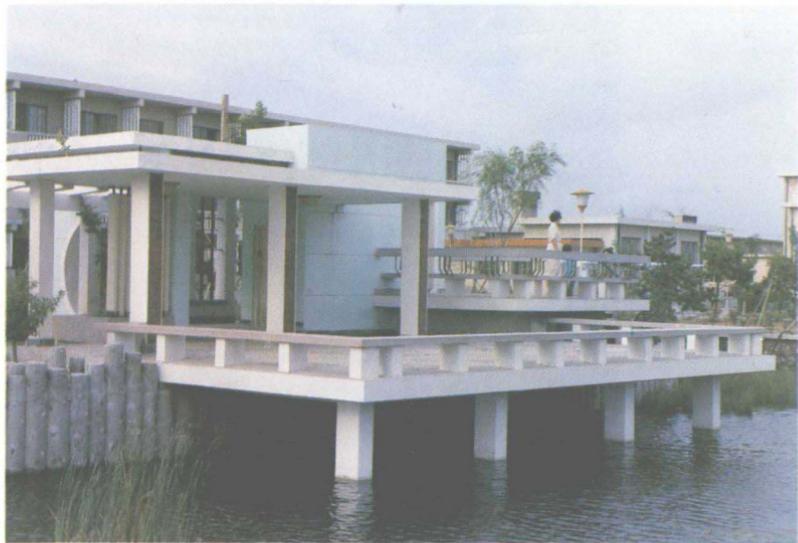
炮弹药筒冲压车间一角



微光象增强器生产线(获国家优质工程银质奖)超净工房



302 导弹生产线(获国家优质工程银质奖)机加工房外景



兵器工业部兴城疗养院一角



六十年代初新型薄壳厂房(由第五设计研究院设计的218厂机加厂房)



58 所科研楼



北京工业学院图书馆正门

兵器工业

在庆祝新中国成立三十五周年的盛大阅兵式中，兵器工业生产的新型武器，随着雄壮的乐曲声，接受了中国人民的检阅，并向全世界人民展示了我国兵器工业的发展和壮大。在受阅的 42 个方队中，有 37 个方队装备了我国自己生产的常规武器；其中 24 个机械化方队中，有 19 个是兵器工业研制的新型装备。这些首次受阅的新型火箭炮、榴弹炮、自行火炮、新型坦克、轮式装甲车、反坦克导弹、火箭布雷车等，标志着我军常规武器装备现代化已进入了一个新阶段，展示了我国兵器工业生产建设取得的丰硕成果。

我国兵器工业发展到今天，走过了一段漫长而又艰辛的道路。从一八六一年清朝政府在安庆创办“内军械所”，到一九四九年国民党政府垮台的近九十年里，旧中国的兵器工业发展是极其缓慢的，生产的武器装备是落后的。

一九四九年全国解放时，我国兵器工业由两部分组成：一部分来自革命根据地、老解放区；一部分是国民党政府遗留下来的兵工厂。

中国共产党早在红军创建时期就十分重视建立自己的兵工厂。一九三一年十月于江西兴国县官田镇建立了第一个兵工厂——中央兵工厂。在一九三七年至一九四五年的抗日战争期间，陕甘宁边区有了兵工厂；晋冀鲁豫、晋察冀边区；华东、华中、华南等各个抗日根据地也先后创建了各自的兵工厂。到解放战争时期结束，全国解放区的兵工厂已发展到 94 个。这些兵工厂的建设是在战争中十分困难的条件下进行的。多数工厂是利用民房或庙宇，也有少数工厂就地取材，由职工和当地工匠边生产、边修建少量的厂房；自制简易设备；以水力、汽车发动机、甚至以人力为动力。广大军工战士在如此困难的条件下，完成了生产步枪弹、机枪

弹、迫击炮弹、山野炮弹和修配枪械、火炮，以及制造手榴弹、地雷和少量步枪等繁重的任务，有力地支援了前线。

接收国民党政府遗留下来的兵工厂共 68 个，厂房和设备都在战争中遭受过一定程度的破坏。这些兵工厂的生产能力和水平很低，在国民党政府统治时期，主要生产过一些枪械等轻武器和少量的迫击炮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兵器工业在抗美援朝战争和以后的多次局部战争中做出了贡献。一九五〇年，为适应抗美援朝战争的需要，在当时中央军工委员会的直接领导下，对东北地区的兵工厂进行了紧急搬迁；对一些主要工厂进行了初步的改造，调整了生产能力和产品品种，生产了大量武器弹药支援前线。在一九六二年对印度自卫还击战、一九七九年对越南自卫还击战等局部战争中，兵器工业都做出了贡献，也经受了考验。

兵器工业在社会主义建设中得到迅速地发展与壮大。为实现产品制式化，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内，新建了一批骨干项目，同时，对老企业进行了比较系统地改扩建和技术改造，促进了生产建设的进展。在国家统一规划下，从一九五三年开始到六十年代初期，国家的 156 个重点建设项目中，兵器工业占 24 项⁽¹⁾。经过大规模地建设，初步建立了门类比较齐全，装备比较配套的兵器工业体系。在庆祝新中国成立十周年时，党和国家领导人检阅了我国自制的首批大口径火炮和中型坦克，标志着我国不能制造重型武器的历史已经结束。六十年代中期，又进行了大、小三线的建设，改善了兵器工业的战略布局，扩大了生产能力。

兵器工业建设在发展过程中，也经受了“大跃进”、十年动乱和

[1] 中苏两次协议中，兵器工业共 24 个建设项目，包括 617 厂、616 厂、447 厂、107 厂（后撤销）、847 厂、857 厂（后撤销）、803 厂、804 厂、843 厂、844 厂、853 厂（后撤销）、743 厂、763 厂、805 厂、845 厂、245 厂、248 厂、208 厂、218 厂、228 厂、908 厂和 884 厂、874 厂、872 厂（最后 3 个厂划归原六机部）。